

利宝保险有限公司
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附加关键人员损失扩展条款

本**保险单**双方特此理解并同意，本**保险单**增加以下扩展条款：

“**保险人**将向**被保险人**或代表**被保险人**支付**被保险**公司在**保险**期间内遭受的**关键人员**损失。

为本扩展条款之目的：

- (a) **关键人员**损失指的是，经**保险人**的事先书面同意（该同意不得不合理地延迟或拒绝），直接由**关键人员**在**保险**期间的永久伤残或死亡所导致的，为聘请公关服务和/或高管猎头服务以及为管理公众沟通和限制对**被保险**公司业务的干扰，**被保险**公司产生的合理成本和费用；
- (b) **关键人员**指的是**列名被保险人**的首席执行官（CEO）、首席财务官（CFO）及法定公司秘书；
- (c) **保险人**在本扩展条款项下应支付的最大保险金额为**关键人物损失分项赔偿责任限额**；且
- (d) 本扩展条款不适用任何**自留额**。”

为本条款之目的，**关键人物损失分项赔偿责任限额**指的是由投保人与**保险人**协商确定，并在**保险单**或**明细表**中载明的金额。

本**保险单**的其他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。